

省级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表

填报单位 江苏省血液中心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情况

一、部门概况

1、基本情况

我中心是 1985 年 7 月经省政府批准成立的省卫生健康委直属卫生事业单位，是不以盈利为目的的公益性组织，是省级采供血和血液制品生产、科研专业机构。根据《献血法》、《血站管理办法》、《血站质量管理规范》、《血站技术操作规程》等法律法规，中心开展无偿献血的宣传和采集、血液的质检和成分血的制备工作，并向驻宁部、省属及部队医疗机构的临床供血，为临床提供红细胞、冰冻血浆、血小板、冷沉淀凝血因子、辐照血等血液品种，为临床提供疑难配血、血型参比、抗体筛查、基因分型等输血技术服务。同时，中心认真履行省级血液中心职能，牵头开展全省采供血机构联合内审、开放性课题招标、室间质评、专业技术培训等；协助省卫健委召开全省无偿献血联席会、全省血站站长会、全省血液应急保障等工作；在省卫健委的安排下，协助省有关部门出台一系列推动无偿献血工作的文件。

2、支出情况

(1) 资金来源。江苏省血液中心 2020 年经省财政厅批准的预算金额为 14916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补助 712 万元、财政差额补助 1775 万元、行政事业收入 11473 万元、2019 年结转 909 万元、其它专项经费 47.2 万元。

(2) 资金使用情况。江苏省血液中心本年工资福利支出 5645 万元，商品

服务支出 72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67 万元，债务和利息支出 54 万元，资本性支出 683 万元，结余结转 960 万元。

二、评价情况

1、绩效评价原则

江苏省血液中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遵循科学规范、公开公正、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的原则，参照财政和卫健委支出绩效评价相关文件精神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绩效评价工作遵循以下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注重财政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公正公开原则。项目资金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原则，采用问卷调查和专家评议相结合的方法，力争做到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

绩效相关原则。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评价结果能够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依据

(1) 中评协关于印发《财政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操作指引(试行)》的通知

(2) 省财政厅印发的《江苏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3) 省卫健委《关于开展 2021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苏卫财务【2021】15 号

(4) 各科室提供的材料。项目申报书、任务书、立项审批文件、工作总结、经费收支的报表、明细账、原始凭证以及年度财务报告或决算报告等财务资料

3、评价方法

通过案卷研究、实地调研、集中座谈、随机抽样等方式，对被评价项目的相关资料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分析，以评价该项目在项目决策、项目管理上是否依法依规，在项目绩效方面是否高效可持续。

一是收集了项目投入、管理、产出及效果相关资料。

二是通过与项目实施人员面访座谈，介绍取得的成果和存在的问题，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探讨，并给出相关建议。

三是查阅账本、凭证，包括单位的总账、明细账及辅助账等进行核查，对项目的资金来源及去向进行分类整理。

4、评价结论

（1）项目立项依据

《江苏省血液中心十三五事业发展规划》明确指出，江苏省血液中心紧紧围绕“保障临床供血，保障用血安全，促进采供血事业健康可持续发展”，结合中心项目申报材料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项目立项有充分的依据，是十分必要、可行的，立项资料完整，编制科学、实事求是。

（2）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目标的制定符合《献血法》、《血站管理办法》、《血站质量管理规范》、《血站技术操作规程》等相关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紧密结合我省采供血和临床用血现状，年度资金计划和工作目标与工作任务相关性高，考核指标比较明确。项目预算编制合规具体，具有明确的预算支出方向，做到了资金预算编制能够按照财政编制口径来编制，支出事由清晰，预算支出安排具体，能与对应的用途和事项相关联，支出方式符合规定要求。

(3) 绩效指标的明确性

虽然已尝试将单位的长期目标、短期目标分解细化为具体的绩效考核指标，但是，绩效指标覆盖面不够广，不能全面反映单位的目标，不能和单位的年度任务一一对应。少量指标值的设置不合理，不符合行业发展的趋势。

(4) 预算执行率

部分项目的预算执行率较差，虽然考虑到 2020 年大部分行业收到疫情影响，但是对于执行率低于 50%的情况，显示出单位在预算资金执行工作上仍有待整改。

	年度预算数	年度完成数	完成率
国贷贷款本金、利息及工程尾款	135	0	0
全省采供血机构实验室血液检测能力室间评价	15	15	100%
全省采供血业务指导培训和无偿献血宣传推动费用以及无偿献血者及其家属用血偿还补助	308	283.3	92%
采供血仪器设备	424.2	84.3	20%
血液、原辅材料成本、用血者保险等	5075.74	5061.3	99%
病毒核酸检测	960	960	100%

(5) 项目管理水平

中心各项管理制度比较健全，还有一套自己的质量内控体系。资金使用比较合规，通过检查项目资金明细账、原始凭证及相关附件，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计划投入资金的用途相符，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超标列支相关费用；基本做到了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项目支出发票合

法合规。资产管理实现了信息化，管理较规范，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盘点，以保证账实相符。通过检查，固定资产及时入账，并建立明细卡片。但是，2019年由于建设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当年未作全面盘点。

三、主要绩效

（一）投身疫情大考，发挥党的引领作用。面对疫情，中心党委第一时间发出倡议，全体职工积极响应，带头参加志愿服务、捐血捐款捐物，以行动支持抗疫；积极协助省卫健委协调全省血站采集新冠肺炎治愈者康复期血浆支援无锡新冠肺炎肺移植患者，汇集全省新冠肺炎治愈者康复期血浆支援黄石、武汉，累计支援湖北血浆 11250 毫升。

（二）主要业务指标。

2020年，血液采集：无偿捐献全血 84950 人次，捐献全血 144055.5 单位；成分献血小板 15780 人次，同比上升 5.86%，捐献血小板 30651 治疗量，同比上升 7.54%；制备冷沉淀 53036 单位，同比上升 7.4%；血液报废率 1.31%，检测不合格率 1.00%。无偿献血占临床用血量、自愿无偿献血、成分血无偿献血比例均达 100%。

（三）多措并举，不断提高服务质量。

疫情期间，中心创新服务模式，向全省发出倡议，号召全省非防疫一线的工作人员参与无偿献血；积极在各类媒体发表宣传报导，营造无偿献血良好氛围；调整献血点时间，制作感谢状，提供接送服务，启动流动应急献血，对部分献血点进行更新改造，不断改善献血环境、提升服务质量，为献血者提供更加温馨、周到的服务。目前，中心固定献血者队伍 21034 人，成分献血者队伍 2900 人，稀有血型献血者队伍 908 人，应急献血者队伍 3600 人，无偿献血志愿者 10454 人，其中注册志愿者 1629 人。

（四）推动信息化建设，助力采供血发展。

2020 年度，中心通过开展三级等级保护测评、安装最新操作系统和漏洞补丁，对官网进行分层分级管理等，在保证数据的安全性的同时，为业务工作提供信息支撑。

中心持续推进采供血管理信息系统与卫生健康业务信息系统、医疗机构信息系统的互联互通，建设医院血液联网管理系统，目前已实现血液发放数据与省人民、省肿瘤等多家医院的直接对接。

（五）推动输血科研向前发展。2020 年，中心获省卫健委指导性项目及省输血协会-英科新创科研项目各 1 项；获软件著作权一项；发表论文 36 篇，其中 2 篇 SCI；发现 2 个不同血型系统的 2 个新等位基因已获国际基因库编号并公布；发现一个导致罕见 p 表型的新突变位点和一个导致裸 D 表型的新等位基因；发现 ABO 血型系统 2 个新等位基因，已提交国际基因库并获得编号。

（六）组织开展全省采供血机构联合内审和室间质评。

受疫情影响，今年共有 12 家血站及所属分站参加联合内审，另外 2 家中心血站自行开展内部审核。牵头开展全省质量管理实验室血液检测能力室间评价和中国国际输血感染预防和控制(CITIC)细菌检测等项目，保障血液成分细菌检测系统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七）积极推动全省血液信息化建设。

中心协助省卫健委完成供血医院临床用血直接减免系统的部署工作，目前中心供血医院中除部队医院以外，均已正式开展直免工作。

（八）协助省卫健委做好全省血液调配工作。

除了协调做好全省采供血机构新冠肺炎治愈者康复期血浆采集工作，中心根据国家卫健委北京冬奥会备血计划部署安排，需调配 500 单位 RH 阴性血至

北京，目前已完成调配 149.5 单位。

(九) 坚持做好无偿献血“三免”工作。

中心积极协助省卫健委做好“三免”相关待遇落实工作，分批制作、发放“江苏省无偿献血荣誉证书”，成功发放率超过 85.8%。

四、存在问题

1、部分项目预算资金执行率较低。

2. 体采科未达标项为 ALT 有 4 个月超过标准，体采科分析原因为采购部门提供的加样头不标准导致；HBV、TP 超过标准共 5 次，体采科分析原因为试剂条批号问题，体采科认为 ALT、HBV、TP 质量目标超过标准，不是工作人员操作导致的，要求不扣分。

3、建议各科室在下一年度的政治理论学习中，进一步加强职业道德、意识形态内容，尽量保证学习主题鲜明、专题专学，对学习主题和内容上要加强把关，避免有出现内容交叉难以界定的情况。

4、办公室提出需要在综合评分指标部分安全保卫指标中需增加“每月及时上交《安全检查记录表》”，以督促各科室认真开展日常安全检查。

五、相关建议

1、绩效目标自评存在片面性，中心需要定期组织第三方进行考核评价

2、中心需加强预算资金使用进度管理，合理编制预算。

3、中心需要对绩效考核指标进行相应调整，让绩效指标尽可能全面反映中心的中长期目标。